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占公司股份的31.19%,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数量346,909,8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99.10%,占公司总股本的30.91%。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见股份”)于2020年1月9日收到公司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通知:九天控股持有的易见股份2,000,000股股份已解除质押。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股份	2,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截至2020年1月6日)	0.5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8%
解除时间	2020年1月6日

持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	350,067,717股
持股比例	31.1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46,909,8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截至本公告日)	99.10%
剩余未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91%

截至本公告日,九天控股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0-004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及2019年5月2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子公司成都康弘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制药”)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成都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1 产品名称	“芙蓉编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2 产品代码	DZ-2020009
3 产品类型	定制型
4 理财本金	康弘制药认购人民币8,510万元整 康弘制药认购人民币10,570万元整
5 起息日	2020年1月9日 2020年1月9日
6 到期日	2020年7月9日 2020年7月9日
7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到期收益率根据所挂钩的EUR/USD汇率表现来确定: 若观察日EUR/USD≤1.20,则到期收益率为3.70%,(最高预期年化收益率); 若观察日1.33≤EUR/USD<1.20,则到期收益率为1.82%-3.70%,(保底收益率-最高预期年化收益率); 若观察日EUR/USD>1.33,则到期收益率为1.82%(保底收益率)。
8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
9 关 联 关 系 说明	康弘制药与成都银行金牛支行无关联关系 康弘制药与成都银行双流支行无关联关系

10.风险提示:

(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有投资风险,成都银行仅保障资金本金以及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投资者应充分认识收益不确定的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收益上升,本产品的收益不随市场收益上升而提高。

(2)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相关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收益、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产品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

(4)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产品的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价格水平挂钩,收益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云投 公告编号:2020-001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张国英女士的通知,获悉张国英女士将其质押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初始交易日期	原 购 回 交 易 日	提前购回日期	质权人
张国英	否	6,250,000	51.11%	3.39%	2018年8月3日	2020年2月3日	2020年1月6日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张国英女士与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徐洪尧	12,342,402	6.70%	12,342,402	100%	6.70%	3,085,601	25%	-	-
张国英	12,229,660	6.64%	4,556,900	37.26%	2.47%	-	-	-	-
合计	24,572,062	13.34%	16,899,302	68.77%	9.17%	3,085,601	13.33%	-	-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质押申请;
2.提前购回业务申请表;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9。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如下: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名称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孝感华工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孝感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	20,000	2020/1/8	2020/6/8	3.74%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不需要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安全性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全国性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12个月(含)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证券代码:000750 公告编号:2020-0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配股简称:国海A1配;配股代码:080750;配股价格:3.25元/股。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20年1月6日(R+1)起至2020年1月10日(R+5)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3、本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即缴款起止日期:2020年1月6日至2020年1月10日)公司股票停牌,2020年1月13日(R+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对本次配股进行网上清算,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020年1月14日(R+7)公告配股结果,本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4、《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已于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投资者若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5、本次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6、本次配股缴款已经公司2016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6年7月26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183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配股申请。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0日、2019年12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长本次配股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2019年11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9年第171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配股发行事项。本次配股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65号文核准。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2020年1月3日(股权登记日,R日)国海证券总股本4,215,541,972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1,264,662,591股。

公司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售。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特提请投资者注意。

配股股份不足1股的,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2019年3月修订版)》的有关规定处理,配股过程中产生不足1份的零碎配股权证,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循环进位给数量大的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份;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公司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量调整至整数单位。

4、主要发行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

2016年,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索美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广州市魏本清超市有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8家股东出具了以现金全额认购可配售股份的承诺。

2018年11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认购承诺函,具体如下:“贵司已于2016年7月26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方案等议案,我司拟全额认购贵司本次配股可配售股份,特出具承诺如下:

(1)我司将根据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按照贵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配股价格和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本次配股方案确定的我司可配售的股份。若本次配股方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调整,我司将按照证监会最终核准的配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可配售股份。

(2)我司拟用于认购本次配股项下可配售股份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我司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我司将在本次配股方案获得贵司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并报经证监会核准后履行上述承诺。

(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证监会作出关于配股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我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除控股股东之外,2018年11月以来,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5家股东已出具承诺函,确认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公司本次配股方案确定的可配售股份。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柳州市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正在履行出具承诺函的相关国资审批手续。广西梧州索美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广州市魏本清超市有限公司已全额减持所持有的公

证券简称:中兴商业 证券代码:000715 公告编号:ZXSX2020-07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此项议案,同意聘任佟岩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个人简历附后),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刊登在2020年1月10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公司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实现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含本次)

公司名称	购买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备注
孝感华工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孝感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一年以下)	保本 20,000	2019/1/3	2019/7/5	4.18%	4,211,506.85	已赎回
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洪山支行	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一年以下)	保本 8,000	2019/3/29	2019/6/28	4.06%	817,753.42	已赎回
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永丰支行	兴业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 5,000	2019/7/5	2019/10/8	4.01%	527,054.79	已赎回
孝感华工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孝感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 20,000	2019/7/5	2019/12/25	3.88%	3,696,986.30	已赎回
孝感华工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孝感分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 20,000	2020/1/8	2020/6/8	3.74%	-	未赎回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56;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57;
3.《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9。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公司股份。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3.25元/股。
6、发行对象: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1月3日(R日)下午深交所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国海证券股份的股东。

7、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8、承销方式:代销。

9、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R-2日	2019年12月31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配股说明书摘要》、配股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R-1日	2020年1月2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R日	2020年1月3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R+1日至R+5日	2020年1月6日至2020年1月10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性公告(5次)	全天停牌
R+6日	2020年1月13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R+7日	2020年1月1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1)以上日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2)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和公司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10、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20年1月6日(R+1)起至2020年1月10日(R+5)日的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配股缴款方式

参与配股的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080750”,配股简称“国海A1配”,配股价格3.25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

发行人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的公司,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安排向香港投资者配售。内地与香港对于零碎股份的处理方式可能存在差异,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量调整至整数单位。

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份,请投资者仔细查看“国海A1配”可配售证券余额。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发行人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量调整至整数单位。

在配股缴款期间,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股

股票数量上限。原股东所持股份如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分别到相应的营业

部认购。

三、发行人及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1、发行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峻、李素兰

电话:0771-5539038、0771-5532512

邮箱:ldbjhg@ghzq.com.cn

2、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38676888

邮箱:cm021@gtja.com

3、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38565722

邮箱:xyol@xyxz.com.cn

特此公告。

发行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02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4,450.11万元-135,271.86万元	盈利:108,217.4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13,665.96万元-123,138.12万元	盈利:94,721.6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33元/股-1.45元/股	盈利:1.16元/股

注:因公司于2019年7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的股本调整了2018年的每股收益。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同向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深化营销体制改革,实行精细化管理,化学制剂业务板块盈利增长较上年明显加快;由于高端特色原料药业务的快速增长以及工艺提升带来的成本下降,原料药业务板块盈利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数据数据仅为公司财务总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